



服务平台

“水客”走私风行 扰乱外贸秩序

四川出台支持物流业发展意见

近日,四川省出台《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从减轻税收负担、加大土地政策支持力度、促进物流车辆便利通行、加快物流管理体制改革、加强物流产业市场主体培育等9个方面对物流企业扶持。

在税费减免方面,符合条件的仓储物流企业可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50%的减免;在土地支持方面,对物流业发展规划确定的重点物流项目用地,应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修编时纳入规划统筹安排。加强对物流企业的用地指导管理,推行集约节约用地,将物流园区(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纳入城市中长期规划并监督实施,制止以发展物流业为名实则圈地囤地等违法违规行;在促进物流车辆便利通行方面,将进一步降低过路过桥收费,按照规定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减少普通公路收费站数量,控制收费公路规模,优化收费公路结构,加大高速公路收费监管力度,撤并不合理收费站点,依法合理核定高速公路收费标准。

此外,《意见》还要求加快物流管理体制改革、加强物流产业市场主体培育、推进物流技术创新和应用、加大对物流业的投入、促进农产品物流健康发展等。

河南开始对投资类企业进行风险排查和整顿规范

河南省日前出台《河南省投资类企业风险防范及监管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加强对投资类企业的风险防范和监管。并要求各地在12月中旬前集中开展行动,逐个检查投资类企业的经营范围,全面了解投资类企业的现状和风险隐患,并将投资类企业归为合法合规运作、超范围经营、长期不开展业务、不具备现行法规要求条件或运作不规范、有明显违规募资或为违规募资服务5种类型。

据了解,河南省此次整顿的对象,包括工商登记名称中含有投资字样或工商登记核定企业经营范围第一项经营项目中含有投资字样的企业,不包括投资担保类企业。

按照《方案》,各地在对投资类企业进行排查归类并上报后,河南省将对非合规合法运作的投资类企业采取不同方式进行整顿规范,包括对超范围经营的,由工商部门根据有关法规进行处理,情况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对不具备现行法规要求条件或运作不规范的投资类企业要求其限期整改;对明显涉嫌非法集资的投资类企业,相关部门将按有关规定进行查处等。

据介绍,通过此次整顿,河南省将扶持一批重点投资类企业做大做强,并出台完善政策,推进河南省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完善股权投资企业和创业投资企业退出机制等。

天津出台科技小巨人发展3年行动计划

近日,天津市出台“科技小巨人发展3年(行动)计划(2013-2015)”。

根据该项计划,到2015年,天津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总体规模将发展到6万家;科技小巨人企业将达到3000家,力争实现比2012年翻一番。同时,天津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将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万亿元以上。

此外,天津市将进一步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集群发展,加快构筑现代医药、绿色能源与新能源汽车、现代医疗与高端器械、绿色化工与新材料、物联网与信息安全、云计算与高性能计算机、生态环保与资源综合利用、数字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现代农业与种业等科技研发新高地。(本报综合报道)

专利拍卖招商公告

受权利人委托,北京金槌宝成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将对下述专利权进行拍卖。

1.磁性槽口吸式安全插座、插头

(ZL201120035344.8)

本专利改变了传统插座、插头的刀式结构,消除了刀式插座、插头经常出现的接触不好,安全系数不高的弊端;在使用过程中,不会出现漏电、打火花等不安全现象,具有使用方便,寿命长的特点。

2.拔插磁性吸式灯头、灯泡座

(ZL201120035345.2)

本专利改变了传统的灯头和灯泡的螺纹结构,节约材料,结构简单,安装快捷,使用方便,安全可靠,制造简单。

详情可查阅我公司网站 www.jcipc.com,或致电 010-57110083 索取详细资料。



■ 本报记者 张莉

淘宝数码类产品销量第一的网店蓝优数码因涉嫌走私5亿元iphone被关,离职空姐走私逃税百万元获刑11年,深圳海关破获多个通过分散旅客带货过关的水军走私团伙,频发的进境旅客违规携带物品事件不绝于报端,截至11月底,仅珠海拱北口岸海关旅检和运输工具通道查获红酒、洋酒、香烟、奶粉、高档手表、ipad、非法书刊等各类“水客”走私案1000余起,价值6亿多元。

争议案件或推动立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2010年第54号》的规定,进境居民旅客携带在境外获取的自用物品,总值在5000元(含5000元)人民币以内的,海关予以免税放行,超出的部分应按海关核定的完税价格和相应税率缴税。

但在现实中,出国消费的旅客入境时携带超过5000元货品的情况屡见不鲜。一些人往往抱着“赌一把”的心态,为了少支出一笔费用而不愿主动申报。

海关提醒,中国法规对居民境外购物、航空公司员工进出境携带货物都有明确规定,携带超量货物、物品入境且未主动申报,涉及偷逃应缴税较大的,需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今年9月,北京市二中院审理判决了一起走私案,认定离职空姐李某以开设网店代购的形式,多次从韩国免税店购买化妆品并

以旅客带货的方式从无申报通道携带入境销售,查实偷逃税额113万多元,一审认定其构成走私普通货物罪,判处有期徒刑11年,并处罚金50万元。该案的判决引起了舆论的热议,对于网络海外代购逃税行为是否构成犯罪以及11年刑期是否过重等问题大众争议较多。

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肖学青认为,不同于走私特定违禁品或者限制进出口物品(比如武器弹药、毒品、文物等)的犯罪,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要达到情节严重才能构成犯罪。情节是否严重以及严重的程度是判断能否构罪以及犯罪严重程度和量刑的主要依据。

根据中国现行税制,涉案化妆品和烟草一样,入关税率为50%,属于税率最高的物品之一。被告人以正常通过旅客通道入关未被阻拦和指令申报关税为由的辩解不能成立。主动申报关税是携带多于5000元货物入关的旅客的法定义务,检查环节只是抽查而已,未能抽查到她本人,不代表她没有申报纳税的义务。法院按照偷逃113万多元关税的事实认定被告偷逃税款数额巨大,构成走私普通货物罪,并相应作出11年刑期的判决完全在法定量刑范围之内,并不算高。

对于有人提出的偷逃税款113万多元,按照逃税罪最高刑期不超过7年的规定,本案能不能按照逃税罪给予李某相对较轻的判决的问题,肖学青表示,法律上,走私普通货物罪和逃税罪有着本质的区别:逃税罪主要是国内工商

业往来中偷逃纳税义务的行为。除了偷逃国家税款这一共同特征外,走私普通货物罪侵犯的客体是国家对普通货物进出口的监督管理制度和关税征管制度。走私的主要特征是货物进出口时偷逃关税,涉及国家主权、国内相关产业的保护等问题,因此二者在立法上被区别对待,虽同样是逃税,但走私处罚相对较重。

“社会舆论根据网络代购从业者众多、市场广阔、消费者能够便宜购物等角度普遍同情被告人获刑11年的遭遇,指称法院量刑过重,但法院只是忠实地执行了现行法律制度。”肖学青指出,社会大众对类似案件的广泛讨论,将有助于推动立法调节目前各种较高的进口环节税率,进而实现国内外市场上同种商品在价格上的基本平衡;也可以推动最高法院早日出台对走私罪偷逃关税“数额较大、数额巨大、数额特别巨大”定罪量刑标准的司法解释,为法院判案确立新的依据。不过,在这些新法规和司法解释出台之前,审理案件的法院只能依照现有法规作出上述判决,海外代购的货物入关也必须在每次超出5000元价值额度时申报纳税。

夹带走私危害国家利益

海关将进出境商品分为物品和货物两种。根据《海关法》中对于个人物品的释义,对进出境行李物品的监管按照“自用、合理数量”原则进行。“自用”是指进出境旅客本人自用、馈赠亲友而非出售或出租,或者说是非牟利性的。货物是贸易性的(政府间捐赠物资等除外),为国家或单位进行国际贸易的交付物。其通关方式与个人自用进境“物品”全然不同。

近年来,国内网络购物市场飞速发展,“海外代购”也逐渐成为一些店铺吸引顾客的“法宝”。然而,随着海关不断加大对邮寄物品进口征税的力度,为了保障货源,获取更多利润,许多“海外代购”商家也开始通过个人携带入境的方式来避税。通常情况下,这种“蚂蚁搬家”式的走私行为被称为“水客”走私,他们大多携带的是奶粉、电子产品(如iPhone、iPad)、名牌包等物资,从中赚取劳务费或物品差价,采取的是化整为零、集腋成裘的办法,大型“水客”集团甚至还有固定的物品集散地点。

这些行为不仅严重侵害国家利益,扰乱市场和外贸秩序,更造成了口岸拥堵、通关环境混乱、危害民众健康等严重隐患。

肖学青认为,就目前的刑法而言,“水客”走私和大型团伙走私并无本质区别,只是在带货入关的方式上有所不同,前者是分散的旅客自带,货物先分散给散客过关后再集中;后者为大宗货物集中过境。二者偷逃过关的目的和结果都是一致的,只要走私过关偷逃的税额达到追诉的起点,或者一年内因为走私经两次行政处罚仍再次走私的,认定走私罪都毫无问题。具体的“水客”带货者自己承担自带部分的走私责任,只追究散客每次合法自带5000元价值物品之外的责任。“水客”带货行为的组织者、领导者则承担全部过关水货的走私责任。

法眼透视



美国律师汤学武:

中国企业投资美国需谨慎 应规避法律风险重视社会规则



■ 本报记者 傅立钢 实习记者 范亚云

在美国中国企业如何规避风险

据汤学武介绍,近十年来赴纽约投资的中国企业越来越多。其中显著的两个变化是:以前“走出去”的都是大型的国有企业,现在民营企业,私人资本也开始“走出去”;以前走出去的多是第一、第二产业的企业,现在第三产业领域的中国企业也开始积极赴美设立分支机构。

汤学武在纽约执业时,曾有一家中国服装厂在美国被偷后向他求助。他说,此案涉嫌诈骗,案情并不复杂,而中国企业之所以经常会陷入这样的骗局。大多是因为中国企业来纽约之后容易轻信当地人,缺乏在纽约从事经营活动的经验。如果事先可以聘请律师进行调查,这些风险和损失完全可以避免。此外,汤学武指出,在美国设立公司,有时候经济成本并不高,企业若想降低风险,应聘请专业人士参与设立过程,包括聘请律师进行尽职调查,会计师进行报税工作等。

汤学武还提醒,来纽约发展的中国企业家应该学会的第一课是,要适应当地的社会规则,按照当地的规矩做事情。美国的法律相当完善且非常精密,若想省小钱走捷径最后反而会吃大亏。所以,他建议赴美国投资的中国企业一定要邀请本地专业人士参与到其运营过程当中,以帮助它们克服文化差异,消除潜在风险。他提及之前自己曾接的一件货款纠纷的案子,官司打到了纽约东区联邦法院。该案是一家中国外贸企业与一家美国公司就货款支付问题产生了争议,最后对簿公堂。在处理过程中,他发现,该案中一个很大的问题是产权归属不明晰。由于在沟通和谈判过程中缺少信息和记录,所以,相关损失计算起来非常困难,股东各自承担多少责任也很难厘清。他指出,如果能够聘请专业律师进行处理,上述情况就有效规避。此外,在订立公司章程的过程中,最好在律师的参与下明确股权分配、权利义务、议事规则等问题,尤其是股票、股份的变动,都需要以规范的协议明确下来,

依靠口头协议或不规范的约定是很容易出问题的。许多公司容易忽视这类必须重视的法律问题。

海外华人一家亲

汤学武律师告诉记者,在繁忙的律师工作之余他还担任纽约中美交流协会理事长、山东大学海外校友会会长、全美山东总商会法律顾问等职务。

“美国地区结社比较自由,而在海外的华人也经常聚在一起联络感情,所以诞生了诸多同乡会和商会。如纽约的山东同乡会已经成立30年了,其间,该会为纽约华人社会做了不少事情,包括对华裔精英的赞助,比如支持华裔孟昭文竞选美国国会众议员等等。”汤学武表示,由于美国是小政府,大社会的结构,所以海外华人的社团组织,如同乡会、商会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据他介绍,纽约山东同乡会每年会有两次大活动:中秋晚宴和春宴,每次都会有四五百人参加,而且当地华人还捐款设立了“孔子奖学金”,曾经一晚上就募集了5万多美元(约合32万元),奖励成绩优秀的华裔学生,鼓励他们学习中文,弘扬中国历史和文化。

华人商会是中国企业“走出去”的重要交流平台

在汤学武看来,海外华人商会是华人之间重要的组织和华人在商业上寻求发展的良好平台。商会经常会组织活动,促进相同领域的人士在一起交流沟通,共同寻找商机。

“事实上,通常去纽约做生意的山东人愿意来找商会或同乡会,而商会和同乡会也很乐意帮忙,包括提供基本信息、介绍可靠的专业人士等。而对于其他比较难以办理的事项,商会也会尽力出面帮助,比如办理特殊营业执照等。”他认为,海外华人商会在促进中外经贸、文化交流、凝聚海内外华人等方面都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曾推动美国国会立法

汤学武是一个善于观察和发现社会

问题的人。他告诉记者,在工作中,他意识到美国地区急缺护士,由此他开始深入了解该问题,得知在美国,每年护士的缺口竟有20万之多,但是,美国的移民政策对护士限制较多,导致护士移民排期较长,本地护士人才供不应求。于是,汤学武在美国移民律师协会去华盛顿国会游说之前向律师协会提出了这个问题,并获得了律师协会的支持。在游说期间,汤学武不仅指出了该问题,而且为解决该问题提出了建议,得到了几位议员的支持,并被列入了美国国务院的工作日程,在短短两个月内便增加了5万个护士移民的名额。

汤学武还预测,现在的移民制度会在奥巴马的第二个任期内作出较大改革,总的来说会变得越来越开放以吸引优秀人才到美国发展,这应该是大的方向。他表示,中国学生努力、聪明,很多学生在科学、工程、数学等领域有非常好的成绩,比较受美国欢迎。

法界精英

律师链接:

汤学武律师先后毕业于山东大学法学院、武汉大学法学院和美国福特莫大学法学院(Fordham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他持有中国、美国纽约州两地律师执照,是美国国际贸易法院、美国联邦第二巡回法庭和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的出庭律师。同时还是中国律师协会、美国律师协会、美国移民律师协会、纽约州和纽约市律协的会员,亚美法律援助会成员,并担任纽约中美律师交流协会理事长、山东大学海外校友会会长、纽约山东同乡会及全美山东总商会法律顾问等职,曾荣获2011年杰出亚裔企业家奖。